

和风无处不在

D 匡医政

木头在唱歌

每个人说起母亲,都能写一本书,我自然也不例外。我的母亲是典型的知识女性,生在上海的一个商贾之家。她是家中最小的女儿,从小极受外公外婆疼爱,养成了娴静平和的心性。母亲的名字悦耳,但很常见,叫吴秀玲。她对我说,是在上海读敏人小学时,校长给取的。不过我儿时觉得,这三个字不仅极美,也最好听。母亲长得美丽端庄,个子也高,年轻时的照片拿出来,很像早年上海的电影明星。孩子都会说母亲美,但我母亲的美,是周围的邻居朋友公认的。早年读班昭的《女诫》,言及妇德、妇言、妇容、妇功,我第一刻想到的就是母亲。里面说的清闲贞静、愉色婉容、动静有法、择辞而言等,用来形容我的母亲,都极为贴切。或许母亲天性如此,但我想这和她所受的教育,肯定有关联。母亲初中读的是上海南屏女中,高中读的陕北中学前身是华童公学,都是上海历史悠久的名校。

母亲一心学医,外婆祖籍又在安徽,所以母亲大学考到了安徽医学院。大学时,她与在合工大读建筑的父亲开始恋爱,1964年毕业后就分在安徽工作了。母亲做事极为精细,写一手好字。平日做家务,也慢工出细活,洗起菜来是一片一片叶子地洗。在我印象中,母亲从来与世无争,说话文静优雅,从来没人红过脸。即便对孩子们,也没说过一句重话,更没打过一下。小时候,母亲告诉我,她从小学到中学,一路都是班长或学习委员,大学是班主席时,我常常不信。在我的印象中,班长班主席都是泼辣厉害的角色,怎会像我母亲这般温柔安静。长大后才明白,那个年代的知识分子就是这样的修养。尤其对医生来说,拥有一个充实而宁静的心灵世界,更为重要。

母亲无论照料我们,还是对医务工作都非常尽心。记得我上高中时,父亲常年在海外工作。有几年,母亲一人照顾我们兄弟三人。那时她在病房是主任医师,常常要三班倒。无论白班夜班,她下班第一件事,就是给我们做饭洗衣。有时忙到自己来不及吃饭,又得赶去上班了。母亲近年有骨质疏松的毛病,应当说是那些年落下的病根。老辈人不注意营养,母亲常说,她在退休前都没想到要喝牛奶,总认为吃饱饭就行了。因母亲喜爱医务工作,在家中会常常和我们聊些医学常识,家中又有很多医学书籍,我们几个孩子耳濡目染,于是都懂一些医学常识。如今,我身边人如果得了什么小病,我的诊断和医治方法,常和医生说的不差上下。母亲虽是医生,每天要面对各种怪病,但她平时在生活中,胆子却并不大,连活鸡活鸭都不敢杀。母亲不会骑自行车,到哪里都是走路。我印象最深的是,上初中刚学会骑车,有一次在路上我非要载她,母亲轻信了我,真坐到车后座上。我毕竟年少,骑着骑着一紧张摔倒在路上,母亲也倒在自行车上。自那以后直到我20多岁,好说歹说,母亲再也没坐过我的自行车。

母亲年轻时喜欢读小说,直到中年,工作太忙才不大看。我的文学爱好,就是母亲培养的。记得小时候,她会从小说或电影中看到的故事,讲给我听,而且讲到凄凉或感人之处,自己会先流下眼泪。小时候我有个毛病,只要看到妈妈哭,我便跟在后面哭。有时她刚刚流泪,我已在那嚎啕大哭了。母亲年轻时,在工厂的医务室工作过,她与管图书馆的阿姨是密友。从小母亲就带着我,出入图书馆,小学三年级,就开始借长篇小说给我看。应当说,我与书的缘分,是从那时就结下的。

记得小学时,母亲带我背过《诗经》里《凯风》一诗。那首诗中说:“凯风自南,吹彼棘心。棘心夭夭,母氏劬劳。凯风自南,吹彼棘薪。母氏圣善,我无令人。”意思是:和风从南方来,吹拂那小小的酸枣树,酸枣树小小的,母亲多么辛劳。和风从南方来,吹拂那酸枣树的粗枝条,母亲圣明又善良,我如不成为善人又如何回报。这首诗,是中国出现的第一首赞颂母爱的诗。后人常用“凯风”来指代母爱。母爱在我的感受中,确实是这样一种和风,无论何时何地,只要我静下心来,就能感受到那来自母亲的关爱。

这和风无处不在。我想,我们生命中的一切荣耀,都来自这和风。



我喜欢木头。那天偶然得知,海子《九月》里的那句“一个叫木头,一个叫马尾”还有另外一个版本,是“一个叫马头,一个叫马尾”。我那本诗集里收录的是“木头”。跟媳妇说起这事,问她喜欢哪一个,然后我们俩同时说出了答案:我喜欢木头。

木头在大地上生长,汲取日月精华,吞吐风霜雷电。抚摸一段木头,你似乎能感觉到里面收集的阳光和雨水,闻到一个年轮一个年轮里的带着田野和野花味道的风。

更何况木头还为人们搭起小屋,做成桌椅,让人们躺在它上面踩在它上面甚至藏到它里面。就是这样的木头,似乎笨拙、实用,缺少点情调,可当给它配上六根弦之后,木头就摇身一变,由粗手粗脚的村夫变成了感情细腻又多情的诗人。

那么多的乐器,那么多声音,当然各有各的妙处。我喜欢吉他,是因为我对木头的偏爱。而且如此简单,如此平易近人,不占用太多的场地,也没有过高的身价,甚至,连我都能给女儿买上一把。

木头在唱歌,在唱那些白衣飘飘的年代。那个年代里的年轻人还没来得及被世俗和功利完全占据,口袋里还装着几本哲学书和诗集。还有人在谈论理想,还有人在夕阳西沉又未完全沉下去的时候,坐在广播站下面的台阶上或坐在操场边,弹几首吉他。

最早到底是哪几个音符将我迷醉我已经记不清了。但我记得当年校园民谣风行的时候,我曾经被里面的一段段吉他深深陶醉。尤其是那首《流浪歌手的情人》,不张扬,不喧嚣,不繁杂,不富贵,就是那么淡淡的,无欲无求似的娓娓道来。有几许深情,但不矫情;有几许伤感,但不迎风掉泪。就是一段木头在唱歌,如此简单又简单。

木头在唱歌,唱着唱着我们就年华老去。当年陪我唱歌的兄弟,已经再见一面很难。似乎转眼间,女儿抱着一把吉他坐在沙发上弹啊弹啊,除了《新年好》就是《粉刷匠》,要不就是《两只老虎》。这个小小的人儿刚刚被我潜移默化地说服,选择了吉他。我也就此满足了自己一个小小的私心。看阳光从窗外打进来,听木头在唱歌,不管旋律多简单,甚至时断时续,我都会露出傻呵呵的微笑。

丢失的兄弟

许久,不知如何作答。几十年就这么过去了,我从孩童长成少年,从少年到青年,时光不知变迁了多少次,不知将小院里的春花吹开了多少次,可始终不能让母亲忘怀这个刻骨的伤疤。

我相信,倘若真找到二弟,他也一定成了家。到那时,我们所面临的,就不仅仅是二弟一人。很可能,是三个,五个,甚至更多的人。因为他走丢那年,仅只有两岁。两岁的孩子若能长大成人,势必是有人监护的。那么,就是说他必然也有着自己的养父母。

真到那时,我们要用怎样的方式来和他的养父母诉说?或者,是向二弟本人诉说?我实在找不到一个既能让他知道真相,又不打扰他生活的方式。倘若我们家境富裕,尚还能帮补一二,可照目前的状况来看,即便要答谢二弟养父母的恩德,也恐怕心有余而力不足。

母亲最后听取了我的意见,打消了寻访的念头。我分明看到,浑浊的泪花在她的眼睛里打转。我明白,我又一次伤了母亲。这个与我素未谋面的弟弟,即便从未让母亲好好地疼爱过,可依旧是牵在母亲心头的一块肉。

我想,这样的事,是该我去做的。母亲经受不了这样的波动。不论那男孩是与不是,都会给母亲造成莫大的伤害。我宁愿,就这么一直对她冷漠。而后,独自悄然寻访,想方设法求证,不露痕迹地与他交往,做个知心朋友。在日渐相熟的时刻里,轻轻地问上一句在心间压抑了多年的话:“这些年,你过得好不好?”

可我的兄弟啊,你此刻,身在何方?

D 李小刀

因为盲人歌手周云蓬的一本《春天责备》和一首《九月》,勾起了我埋藏已久的吉他情结。

我不会弹吉他。但我喜欢听它发出的声音。在那简单质朴的木头上,六根弦如同一部神奇的机器,用错落的变幻源源不断地输送出美妙的声音。



D 李兴海

母亲说我另外还有一个兄弟,在我三岁那年走丢了。我起初不信,以为母亲是要哄骗于我,后来,渐然相信了。因为我亲眼见到我的父亲发了疯似地找了整整五年,杳无音信。第六年,兴许是怕我孤单,母亲又生了一个弟弟。

于是,我与我的弟弟就这么阴差阳错地差了整整六岁,一条无法逾越的代沟。我以为,我和他定会生出许多事端。至少,是要有些激烈的争吵的。可在我印象中,似乎一直都不曾有过这样的事件。我们各自按照自己的轨迹慢慢成长,相安无事。

我与他都把那个丢失的兄弟给忘了。对于我来说,那是二弟,于他,便是二哥。我们这么波澜不惊地过了许多年,很少提起这件事。偶然,会有长嘴或是热心的街坊说,在某某处见到一位男孩,长得与我非常相像。每每这样的话传到母亲耳朵里,母亲就再也坐立不住了。

这些年过去了,母亲依旧没能找到那个传闻与我长得异常相似的弟弟。而我,仿佛也没有那样迫切的想要去追寻的热情。我不知道为何,我也曾问过我的弟弟,他不语。

就这样,我们冷漠了很多年。直到今日,才恍然想起,在我们的生命里,原来还有着另外一位兄弟。

因为前不久有人告诉母亲,在板桥的菜场上见到一位男人,衣衫褴褛,过得甚是穷困,但有一点奇怪的是,长得和我颇为相像。母亲听得热泪涟涟。这些年的艰难和困苦都不曾让她流过泪,惟独这件事例外了。

母亲深夜与我畅谈,说要去寻访二弟。我沉默了